

3/11-3/17

## 信息摘要

(2013年3月17日，大齋節期第五主日)

(資料來源：<http://www.montreal.anglican.org/comments/clnt5m.shtml>)

(翻譯者：吳旭韜，翻譯版權屬太平境馬雅各紀念教會)

### 共同經課-1 以賽亞書 43：16-21

西元前 586 年，巴比倫軍隊攻陷耶路撒冷；許多居民被擄掠到巴比倫。以賽亞書 40 至 55 章就是在流亡的最後幾年所寫的。作者對神在歷史中必要時介入人類的事有極大的信心。第二以賽亞的主題彷彿就是一卷新的出埃及記：神一定會救贖以色列人重新回到猶太(14 節)。

一位先知就有如是神和人類之間的溝通管道。今天我們說歷史會重演；先知則會補充說：是「不斷地」重演。在 16-17 節，他回憶起神的拯救讓以色列人過了蘆葦 (Reed) (紅 Red) 海：水如何分開，“在滄海中開道路”，還有埃及的戰車、“軍兵和勇士們”如何被大水吞沒，“不再起來”(修訂版英語聖經)。這就是那位獨一真神：祂是使以色列得救贖的背後推手；祂拯救以色列人脫離奴役。(也許觀眾就是那些流亡、已經放棄上帝的人。) 但，上帝透過先知(18 節)說，不要沉溺於過去是如何的盲目，重要的是現在正在發生的事情！神“要做一件新事”(19 節)；事實上，祂早已經開始(“現在”)。你難道沒看見嗎？祂提供祂的子民一個敬虔的方式，保護他們並供給他們營養(“水”、“飲料”，20 節)。這個典故是讓流亡在整個阿拉伯沙漠的人重返：住在沙漠的動物將要榮耀神。以色列人，神用祂的指示和律例(“成型”，21 節)所造的子民，為的是向世人表明因著祂的愛和為人們所作一切作為是配受稱讚的。然而，22 至 25 節這裡說到，神和祂子民之間盟約的關係已倦怠，儘管神合理的期待祂的子民應該尊榮祂，但以色列人卻早已忽視祂。長久以來，他們所做的就是抱怨，還有偏離祂的道路。但即便如此，神是仁慈的；祂將不再記念他們的背逆。

### 共同經課-2 詩篇 126 篇

這是一篇求神拯救國家脫離災難的祈禱。1 到 3 節重提到過去的事件：當上帝恩待祂的子民(“錫安”)時，那真是個令人難以想像、充滿喜樂的時期(雖然“做夢的人”也可以翻譯成被醫治的人)。其他的國家也知道神所為以色列成就的大事(2 節)。接著，神的百姓們祈求神再次恩待憐憫他們：願被擄的人歸回就有如“Negeb”沙漠在雨季時雨水充滿乾涸的山谷(“水道”，4 節)一樣。或許第 5 節是一句諺語：意思是我們的命運即將扭轉！第 6 節是第 5 節的延伸。這些美好的時光可能指的是出埃及記或是指流亡者的回歸；如果指的是後者，它在此提醒我們在巴勒斯坦的生活是何等地艱難：他們花了好幾年去重建、恢復農業。

### 共同經課-3 腓立比書 3：4 b-14

保羅早已警告他的讀者要小心那些嘗試說服他們以遵守猶太律法包括割禮來成為基督徒的人。真正的割禮是在於心而不是在於按照猶太律法所說的“肉體”。心的割禮是我們真正需要的。

他以自己的親身經歷作為例證。在成為基督徒之前的生活，他是比任何人更遵守猶太誠命的：他接受割禮；他來自於猶太人傑出的支派(“便雅憫”，5 節)，是以色列民族(“希伯來人所生的希伯來人”)；就像其他的法利賽人一樣，他知道猶太的律法並在日常生活中嚴格遵守。他曾熱心地迫害基督徒以使律法得以保全。但是，認識基督讓他明白想要靠遵守猶太律法來親近神，對基督徒來說是種“虧損”(7 至 8 節)：它阻礙了神白白賜下的愛的禮物。真正的“義”(9 節)是透過“因信基督”而得著的，而不是靠著遵守律法來判定自己是否虔誠。為了要明白神所賞賜的至寶(8 節)，他唾棄一切的猶太律法。

他想要“認識基督”(10 節)，經歷從死裡復活。這包括透過分擔基督的受苦與見證祂的死亡來與基督合而為一。因此，他將會曉得祂“復活的大能”。因基督已選召了他(“使我屬祂”)，他仍在盡他的義務 - 竭力追求明瞭基督的完全(12 節)。

不是靠著他自己，乃是靠著神恩典(13 節)，他已有所進展；然而他必須要忘記背後奮力向前追求。就像希臘賽跑中的得勝者被點名要去領他的“獎賞”(14 節)一樣，所以他尋求神的呼召並分享神的永生(“天上”字面上的意思是向上的)。

### 共同經課-4 約翰福音 12：1-8

耶穌已叫“馬大”和“馬利亞”的弟弟“拉撒路”從“死裡復活”，因為馬大相信耶穌就是彌賽亞。很多人都到耶路撒冷去朝聖過逾越節。宗教領袖們，知道耶穌已行了很多“神蹟”(11 章 47 節)，他們害怕羅馬人會因為耶穌而毀滅聖殿和國家，所以他們在尋找任何知道耶穌行蹤的人好逮捕耶穌。

現在耶穌回到橄欖山上的伯大尼，位於耶路撒冷以東大約三公里(二里)的地方。“純甘松所製的香水”(3 節，真哪噠香膏)，是以一種在喜馬拉雅山上的植物的根部所製成的。若客人是斜躺在長椅上，耶穌的腳是很容易可以塗抹的，但一個體面的猶太婦人是不容許在沒綁頭髮的情況下在公眾場所露面的。猶大的反應顯示出耶穌即將被逮捕(18 章 1 至 11 節)。“三十兩銀子”(5 節)大約是當時勞工一年的薪資。用油膏抹是安葬前的最後一個步驟，但並不適用於被處刑的罪犯。或許第 7 節耶穌指的是馬利亞所帶來的香膏剛好是為了祂的葬禮所預備的，但是馬利亞所並不明白自己的舉動的意義為何，這香膏並不因此而浪費。或許第 8 節說到：常常有需要幫助的窮人與你們同在，但是耶穌即將面臨的死亡是獨一無二的。當在內心預備以領受從耶穌來的愛。